

# 浮山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文件

浮农水发〔2023〕152号

## 浮山县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3年度法治政府工作报告

2023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紧紧围绕全面建设法治政府工作目标，认真贯彻落实《浮山县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的实施方案》精神，积极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有序开展。

###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 （一）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法治责任

为推动农业法治建设，我局专门成立了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工作目标，细化工作任务和工作职责。坚持将法治建设与农业工作同部署、同实施、同考核，局党组坚持每季度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

具体抓，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局面。

全体人员加强对《农业法》《种子法》《农药管理条例》《农技推广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水土保持法》《地下水资源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学习，执法人员深入学习《行政处罚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农药管理条例》《农业行政执法办案程序》等制度，真正做到执法先懂法、执法程序化、办案法制化，得到广大农资经营户的肯定和认可。

## （二）强化宣传教育，落实普法责任清单

为推进“谁执法 谁普法”工作，筑牢农产品质量安全防线，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我局利用“3.15”消费者权益日重要节点，在县文体广场举办“农资打假保春耕、执法护农保安全”宣传活动，指导农民识别假劣农资商品、正确购买放心农资产品。在“世界水日”和“中国水周”，开展送法进机关、进校园、进农户系列宣传活动，通过发放资料、现场讲解水利知识，提高民众节水意识，深受大家喜爱。

12月1日—7日，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宪法进农村”宣传周活动。利用宣传车在县文化广场和乡镇集市开展宣传，发放《农药管理条例》《种子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肥料登记管理办法》《2023版限制使用农药目录》等农业法律法规资料，引导人民群众在日常生活中知法、守法、用法，为全县农业发展提供良好的法律氛围。

## （三）聚焦主责主业，依法履职尽责

加强农业领域监管，维护农业市场稳定，牢牢守住“不

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的底线。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完成我县2023年定量检测200个，其中例行监测160个，监督抽查40个，省级例行检测18个，蔬菜13个，水果5个，合格率100%。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选择农产品市场供给率高、商品化程度高的农产品生产主体，“三品一标”生产主体率先全面试行，2023年共开具合格证29800份，附带合格证上市的农产品351吨。

依据“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要求，以“打假护农规范市场”为目标，加强市场监管，严厉打击各种违法违规行为，对全县农资经营门店进行了检查，共出动执法人员130余人次，检查生产经营企业120余家次，查处销售假劣农资违法行为6起，现已全部结案，保护了农民合法权益。

## 二、存在的问题

（一）法治宣传方式不是很丰富，需要进一步贴近工作实际和老百姓需求，创新农村法治宣传工作方式方法。

（二）执法队伍力量不足，年龄老化，业务能力参差不齐，执法力度不够，急需输送新鲜血液壮大队伍。

##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持续开展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以种子、农药、化肥、兽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等农业投入品为重点，加强源头管理，严格市场准入，强化市场监管，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对农产品生产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生产记录和投入品使用的专项检查，坚决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二）提升依法履职能力。落实单位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职责，进一步做好法治建设工作，健全党组学法制度，切实加强压力传导，拓宽法治视野、强化法治思维、提升法治理论储备，为法治建设工作打好基础。

（三）强化重点领域法治建设。我局将以农业领域安全生产和农产品质量安全为重点，加强普法宣传培训、干部学法用法、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农业执法监管等领域的法治建设工作，推动全县农业生产、经营程序得到进一步规范，农业执法的队伍建设和执法水平显著提高。

（四）发挥典型示范作用。进一步推进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培育工作，挖掘和宣传示范户学法用法典型，依托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农村法治教育基地，提升农民群众法治素养，增强乡村依法治理能力，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奠定良好的法治基础。

2023年12月20日

